

6-79
書 叢 大 陸

聯 蘇

現代陸軍作戰之特質

德 重 昂 達 非 洛 夫 著

宋 逢 春 譯

譚 家 駿 校

蘇聯
軍事
學院

陸 軍 大 學 校 印 行

序

作者德國達非治夫上將，生於一八九四年，一九一四年卒業於神學師範學校，被徵入伍，隨軍往西南戰場，旋調回莫斯科，入軍官學校，畢業後，復派往西南戰場，參加戰鬥。一九一七年，參與俄國革命，及國內戰爭。一九一九年奉命入陸軍大學，於修業期間，曾出任旅長與白軍戰。卒業後，受知於當時蘇軍領袖佛朗茲，薦舉入參謀本部，歷任作戰廳長及代理部長等職。一九二九年十一月，出任步兵第二軍團長，至一九三零年十月，復回參謀本部，代理部長，一九三一年七月十二日，乘飛機失事，墜地殞命。此乃作者之簡歷也。

作者係蘇聯軍事理論家之一，本書第一版，刊行於一九二九年，當時蘇軍軍官，幾人手一冊，甚得美評。（譯本係根據一九三七年第三版）

然自一九二九年以還，西歐列強軍備有極大變化，德國納粹獲得政權，重整軍備，尤爲顯著，已不復爲法蘭西之非武裝鄰國矣。另一方面蘇聯第一次五年計劃，四年完成，蘇軍之裝備與軍事技術，大有改進，已超過東歐各國陸軍之上，而與法軍並駕齊驅矣。作者有鑒於此，運用其慧眼，擬定此書之後，著一書，名「戰術與作戰藝術發展之新階段」，僅草就一大綱，吾人覽其大綱內容，博大精詳，尤著重於摩托化機械化部隊與空軍之使用法。惜夫不假年，使作者費志以殁，復令吾人有不得觀其新著爲憾之感。

然而書，仍不失爲有價值之作品，蓋其觀察方法，與夫一切計算方法，殊可爲吾人借鏡者多矣。而結論中所云，「戰術、作戰藝術與戰略，不僅係根據物質基礎之產品，並應指導物質基礎發展之途徑，」言簡而意長。對於抗建中之吾人，尤值得深思者也。

譯者 隱於山洞左家灣

三十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現代陸軍作戰之特質目錄

序

第一篇 現代陸軍之狀況

第一章

世界大戰後軍事技術之發展

第一節 步兵火器

第二節 砲兵

第三節 化學反應兵器

第四節 戰車

第五節 通信與工兵

第六節 空軍

目錄

一
一
一
一
一六
二〇
二三
二六

第二章

陸軍動員之可能數量

三二

第一節 小量摩托化部隊抑百萬大軍歟？

三一

第二節 動員之時間性

三六

第三節 各國第一次動員之可能數量

三八

第四節 第一線軍隊與第二線軍隊

四八

第五節 逐次動員

五七

第六節 空軍之數量

六二

第七節 軍隊素質問題

六六

第三章

軍隊組織之建立

七六

第一節 師與軍團中攻擊火器與防禦火器之比例

七六

第二節 現代騎兵

九二

第三節 空軍組織……………九四

第四節 各兵種間之關係……………九六

第五節 現代陸軍之輸送方法……………一〇〇

第二篇 現代陸軍之作戰……………一〇七

第一章 準備位置……………一〇七

第一節 東歐戰場上戰略展開之密度……………一〇七

第二節 空軍之密度……………一一一

第三節 師與軍團之防禦力與攻擊力……………一一四

第四節 師與軍團之配屬砲兵與戰車……………一三〇

第五節 化學兵器戰術上使用之方式……………一三三

第二章 作戰……………一四五

現代陸軍作戰之特質

第一節 突擊軍·····	一四五
第二節 戰場之接近·····	一五二
第三節 緒戰與會戰之實施·····	一六五
第四節 會戰久暫與縱深·····	一七三
第五節 攻擊正面之寬度·····	一八三
第六節 突擊形式·····	一八七
第七節 廣闊正面之攻擊·····	一九〇
第八節 守勢作戰·····	一九三
第九節 現代作戰之消耗·····	二〇二

第三章 聯續作戰·····

二〇九

第一節 準備位置·····

二〇九

第二節	東歐戰場上大軍守勢作戰之狀況·····	二二一
第三節	攻勢軍之前進速度·····	二二七
第四節	長期作戰中突擊軍之需要·····	二三四
第五節	鐵路修復之速度·····	二二七
第六節	聯續會戰之範圍·····	二三六
第七節	突擊部隊行動之特點·····	二四三
第八節	政治工作之任務·····	二五七
第九節	指揮問題·····	二六八

第一篇 現代陸軍之狀況

第一章 世界戰爭後軍事技術之發展

世界大戰後，軍事技術曾有巨大進步，在步兵火器，砲兵，戰車構造，航空，化學戰具，通信工具等技術方面，均有新的偉大成就。此一技術發展之結果，已部分成爲現實（如美國陸軍之改變裝備，各國空軍之改變裝備，採取新式戰車等），然大多猶限於實驗性質，進而走向新兵器之大量生產，尙未完成。即執現時之成就而言，孰採用於陸軍裝備上者多，則其於戰爭中取得之勝算必大，已不爲過。噫此之故，對於現代軍事技術之成就，以及各種兵器將來發展之趨勢，絕對需要釐清清楚。否則決不能瞭解最近將來陸軍編制上所行之改革。

第一節 步兵火器

所有歐洲各國之陸軍，截至今日爲止，其兵器種式猶停留在世界大戰末期所使用者。如舊式連發步槍，舊式重機關槍（馬克沁式，高赤克斯式，維克斯式，考爾特式等），一九一八年式輕機槍（減輕重量之馬克沁式，流伊斯式，邵勞式等），及舊式步兵砲（馬克蘭式及盧森堡式之三七公厘加農砲，與史托克斯式八一公厘之臼砲），仍成爲西歐陸軍步兵之武器。

惟獨美國於戰後，完全改變其陸軍之裝備，採用一九一八年柏朗寧式輕重機槍，較舊式機槍輕兩倍，而彈道性能相同。

（註）一九〇八年馬克沁式重機槍連水與架重六十四公斤，一九一八年柏朗寧式連水與架重三十三公斤，一九〇八年及一九一八年德國輕機槍與一九一八年A一式意國輕機槍重十六至十六·四公斤，一九一八年柏朗寧式美國輕機槍重七公斤。

即以上述諸種式而論，成爲平時步兵之惟一裝備，從此可斷定於最近三五年之戰時

，陸軍有此裝備者，定會表現其優越。倘想將此類兵器，直保持到戰爭結尾，亦必謬誤。蓋各國陸軍均將認爲其裝備中步兵火器種式，過於陳舊也。

連發步槍之射擊速度，實係極大缺點。因步兵所射擊之目標，殆皆具有瞬間性質。步兵需要之火器，爲短促而濃密之射擊，立可殺傷瞬間目標者。故要求較連發步槍射擊速度更大之自動步槍。技術家曾發明許多種式自動步槍，其中最合用者，爲美國一九二三年托木森式自動步槍，重四・五公斤及六・八公斤，射速每分鐘五十至六十發，其射擊精度，不亞於連發步槍。現在各國陸軍，均因改變裝備，所費不貲，尙未逕採用自動步槍，作爲裝備。但將如上次大戰期間，步兵裝備採用輕機槍者然，於將來戰時，實行部分或逐漸改變裝備，使用自動步槍。連發步槍，不復係平時兵工廠製造之唯一兵器。其產量已行縮減，若干國家，甚至已行停止製造。一俟宣戰，軍事工業開展，陸軍將舊備兵器用盡，需要新備兵器時，工廠遂按平時準備已妥之圖樣，製造現代自動兵器。似此在戰爭第一年期間，幾需完全更換手提兵器，則步兵之全部或大部，至戰爭第一年末

，將開始使用新式手提兵器。

舊式輕重機槍，亦認為不盡合宜。世界大戰證明重機槍之主要缺點，在於過重（達六十四公斤），不易運動。重機槍固係防禦之得力兵器，但用之於攻擊，則嫌笨重，不能隨伴前哨小部隊行進。故大戰中，曾普遍發生採用輕機槍之現象（每營至三十六挺之多）。但輕機槍於戰鬥進程中，以同樣速度緊隨步兵行進，此種裝備，亦不能完全合於要求。仍覺過重。戰後造槍者之任務，在於減輕重量，發明手提式機槍。美國不僅選定此式機槍，並完全改變裝備，採用手提式機槍。此外改變裝備者，尚有法國陸軍。

下表說明新舊兩式機槍之性能：

種	式	全結構重量（公斤）	射擊速度（以分計）
舊式者：			
流伊士式		111.5	110

一九一五年邵勢式	八・七五	一二〇
柏瑞克斯式	一六・三〇	四〇〇
馬克沁式 一九〇八—一九一八年	一三・六	四〇〇
麥德森	一〇・五	二五〇—四〇〇
新式者：		
法國式 一九二二年 高赤克	七・五	二二〇
意式 一九二二年 柏瑞克斯	一一	三〇〇—三五〇
意國柏瑞克斯式	八・八	一五〇
荷蘭式 一九二二年 德森	—	—
法國式 一九二四年 沙切里	九	四五〇

由此觀之，新式者不僅減少重量，並增加射擊速度。甚至射擊精度，仍完全令人滿意，故較之舊式者，成爲更大威力，且更完善之火器。由於重量小，即等於增大步兵之機動性與運動力，並加強步兵最小部隊之威力。

新式重機槍，除美國陸軍裝備所採用之一九一八年柏朗寧式者外，意大利一九二四年費特式，重十一、五公斤，亦值得注意。

戰後重機槍之主要發展，係趨向於改良瞄準設備，裝置照尺及測角器，使遠距離射擊更見準確，並可自遮蔽陣地射擊，及附裝高射用之特種槍架。凡此改善，大行加強機槍遠距離射擊效力，且不易爲砲兵損傷，致變換陣地容易（向橫寬正面接近）。是以重機槍，在富有手提機槍之陸軍裝備中，復又成爲負有特殊任務之獨立火器。而現在所要求於重機槍者，乃係於三公里，甚至五公里之距離中，持久火力，毫不發生故障，不論從開闢陣地，抑或從遮蔽陣地，均宜於掠過步兵頭上，實行槍擊。在中等及近距離，重機槍誠爲步兵唯一之威力火器，尤以防禦中爲甚。

戰車之發展（具有更堅厚裝甲之重型及中型戰車之出現），及飛機裝甲之進步，證明重機槍不能擔負防禦戰車及高射任務。因此之故，各國陸軍，研究選用大口徑機槍，而技術家尚未能予以此類火器之完全合用種式。

最後，不得不選用重量較輕，且射彈較堅厚之新式步兵平射砲。

下表指明新式步兵砲較舊式者之特性：

種 式	全結構重量（公斤）	彈 重（公斤）	射 程（公尺）
曾採用作裝備者：			
一九一六年式 三七公厘平射砲	一五七	〇・五	一二〇〇
史托克斯式 八一公厘白砲	五二・五	三	二〇〇〇
新式者：			
斯・沙蒙式 四五公厘平射砲	一九〇	二・二	五五〇〇

法國斯·沙蒙式 七五公厘平射砲	七一	三	一〇〇〇
法國一九二三年勞涅特爾 七五公厘榴彈砲	一〇〇	三·三	二五〇〇
美國一九二三年式 三七公厘平射砲	一三五	〇·五七	一六九〇
美國一九二三年式 七五公厘平射砲	一三〇	五·六七	四五〇〇
美國一九二〇年 維克斯—馬克沁式 七五二·平射砲	一六八·八	六·八	六〇〇〇

似此團砲兵之發展，將用於以下方面：

(一) 結構輕巧，更宜於隨伴步兵；

(二) 射彈威力增大，不亞於輕砲之射彈，惟其如此，於步兵攻擊敵陣地縱深時，遭遇障礙，步兵砲能迅速排除之；

(三) 射程增大至四—五公里，甚至六公里，步兵砲作戰地帶即隨之大為擴張。

同時力求運用變換射彈，實行平射與曲射，並用以防禦戰車。

工業發展之國家，已將步兵砲裝置在履帶砲架上，並裝以輕甲，實際上變成輕快之戰車。

由此觀之，截至今日為止，步兵砲之發展，已顯然達到以下階段：

(一)力求以自動步槍，代替連發步槍，自動步槍具有最大限之射擊速度，而射程並不甚大(至八百公尺)，但較連發槍更輕便簡單，此乃技術家之經驗產品也；

(二)力求予步兵裝備以更簡單，更輕巧，更大射擊速度之手提機槍，射程至一千五百公尺，技術家已造出完全滿意之新種式；

(三)力求予步兵以新式步兵砲與重機槍，其構造盡可能簡單輕巧，射程增大，裝設新式瞄準器，高射及破甲彈之裝置，以便自掩蔽陣地，向空中目標及裝甲部隊射擊，技術家已對此任務有重要發明；

(四)力求予步兵以大口徑機槍，能於中等距離，對現代戰車，同時或對高射目標，